

##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五届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着谨慎性原则，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经对公司及子公司的各项资产等进行全面充分的分析、评估和减值测试后，公司对预期可能发生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公司 2025 年度确认的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共计 8,755.32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元

| 项目          | 减值损失金额         | 备注    |
|-------------|----------------|-------|
| 一、信用减值损失    |                | 二、（一） |
|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 -10,313,862.72 |       |
|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 1,478,805.00   |       |
| 二、资产减值损失    |                | 二、（二） |
| 其中：商誉减值损失   | -38,324,293.95 |       |
|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 -18,161,141.79 |       |
| 存货跌价损失      | -9,096,966.09  |       |
|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11,635,737.32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 -1,500,000.00  |       |
| 合计          | -87,553,196.87 |       |

####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 （一）信用减值损失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等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

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等金融资产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等金融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年共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8,835,057.72 元，其中：计提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10,313,862.72 元；转回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1,478,805.00 元。

## （二）资产减值损失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开发支出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 （1）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公司在进行减值测试时，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回收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 （2）商誉减值

本公司对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自购买日起将其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 （3）存货跌价

本公司对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年共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78,718,139.15 元，其中：商誉减值损失 38,324,293.95 元，商誉减值事项已由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广东迪度新能源有限公司资产组可收回金额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和评报字(2026)第 YCV1005 号）；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18,161,141.79 元；存货跌价损失 9,096,966.09 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1,635,737.32 元；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1,500,000.00 元。

##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分别计入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科目，2025 年度各类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共计 87,553,196.87 元，共计减少 2025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87,553,196.87 元，已在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中反映。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

##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意见

经审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谨慎性原

则和《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真实、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事项。

特此公告。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